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LAND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有關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本公司之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該等決議案之股數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該等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海口綠地鴻翔置業有限公司與上海綠地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主要承包商協議。	193,015,857 (100%)	0 (0%)
2.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綠地集團(昆明)置業有限公司與上海綠地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主要承包商協議。	193,015,857 (100%)	0 (0%)
3.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山西盛高置地發展有限公司與上海綠地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主要承包商協議。	193,015,857 (100%)	0 (0%)

該等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4.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徐州南部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與上海綠地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主要承包商協議。	193,015,857 (100%)	0 (0%)
5.	批准、確認、授權及追認本公司與綠地集團森茂園林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合作框架協議。	193,015,857 (100%)	0 (0%)

該等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42,291,423股。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權利之股份總數為456,916,570股。由於綠地控股及其聯繫人(包括格隆希瑪國際有限公司)(彼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685,374,853股股份)為關連人士並於主要承包商協議及框架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彼等已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軍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軍先生、侯光軍先生、吳正奎先生、王偉賢先生、王煦菱女士及游德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方和先生太平紳士及關啟昌先生。